

快报
调查报料热线
96060

11月23日,有读者打电话向现代快报爆料说,位于安徽滁州的富力乌衣水镇项目,现场售楼处即将完工,样板间也正在装修中,不过这个项目却连施工许可证都没拿到,属于无证施工。随后,现代快报记者调查发现,富力乌衣水镇在没有获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不仅进行了大规模施工,而且项目的商业街及售楼处甚至都已经建成。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马文煜 周彤 文/摄

富力乌衣水镇“两证”还没到位 售楼处、样板间、商业街竟已盖起来了

该项目位于安徽滁州;安徽省住建厅:确实违规,已向当地监管部门通报



富力乌衣水镇项目的别墅区正在施工



售楼处和商业街已经建成

● ● ● 规划、住建部门

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均未办理

富力乌衣水镇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由于地理位置靠近南京都市圈,该项目所销售的主要对象,也基本是南京的购房者。11月23日,有市民反映,富力乌衣水镇项目现场售楼处即将完工,样板间也正在装修,不过却没看到施工许可证。

在接到市民反映后,现代快

报记者先后在滁州市当地住建、规划部门网站进行了查询,的确未看到富力乌衣水镇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任何备案登记信息。

记者随后电话采访了相关部门。滁州市规划局南谯分局一名负责人告诉记者,富力地产的的确在南谯新城有一个地块开发

项目,目前并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据介绍,其规划设计方案批前公示于11月2日开始,8号结束。也就是说,目前只是完成了批前公示,现在正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手续。

而同样表示“查无此证”的还有当地住建部门,滁州市南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服务

中心一位工作人员,在接受记者电话采访时也表示,富力地产在今年11月3日,到他们分局做过一个“工程质量安全报建”,项目名称为“富力新城18号地块别墅”,但这一报建手续,只是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前提条件,正式的施工建设许可,目前未在系统中查到任何记录。

▶ 最新进展

**安徽省住建厅:
已向滁州监管部门
进行通报**

● ● ● 富力地产南京公司

声称对两证缺失一事不知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规定,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若建设单位未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就开工建设,即是属无证施工违法建设行为。

建设工程合法施工的依据包括四个部分:《建设用地规划

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和《国有土地使用证》,这四个证缺一不可,房地产业内人士表示。

据记者现场查看,富力乌衣水镇的售楼处、商业街已经公开,内部装修已经完成,而靠近售楼处一侧的别墅项目工地,目前仍然在施工中。现场销售人员说,项目一期的别墅部分,预计2017年交付,样板间也即将在近期装修完毕对外开放。

对于无证施工所冒出来的大量“违建”,11月25日,现代快报记者电话采访了富力地产南京公司总经理王子文,对方表示,目前售楼处及商业街部分工程,的确已在施工中,但对于缺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事,他并不知情,随后便挂掉了电话。之后记者再次拨打对方电话,却一直未能接通。

面对两证缺失,富力乌衣水

镇依旧在11月26当天,公开了其项目的售楼处。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律师王宏表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如果企业在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就开始施工,作为当地主管部门,应当责令该项目建设期限改正或拆除,并可按照实际情况处以罚款。

● ● ● 记者深度调查

当地政府花大力气引进富力项目

2015年9月10日,滁州富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3.47亿元的价格,成功摘得南谯新城578亩居住用地。在此之前,当地政府为引进富力,做了大量工作。

据记者调查,早在2013年10月,南谯区政府就曾两次邀请富力集团总裁亲临南谯新城,并多次高规格组团拜访广东富力集团。2015年4月,滁州市当地领导

还曾亲自率团拜访富力总部。2015年6月,南谯区当地政府,还专门召开了“6114工程富力城项目一期房屋征收及其他地块房屋征收扫尾工作推进会”,先后投资3.5亿元建成7.6公里长的洪武东路,投资4亿元建成12.6公里长的拓展区四条路网,仅用一个半月时间完成项目地块的征地、拆迁任务,以确保富力项目

的顺利进行。

在南谯区政府网站上,一篇来自“区委办”的新闻中提到:“富力集团高层深切感受到了滁州市委市政府对该项目的关心和重视,使得集团总裁最终力排众议,下定决心落户南谯……”

然而就是这样这样一个当地政府高度重视的项目,在面对记者提出的无证施工的采访时,滁州

市规划局南谯分局一名负责人只是表示,无证施工肯定违规,但还要结合施工进度实际情况,由执法部门现场查看后才可下结论。随后记者多次拨打滁州市南谯区质量安全监督站一名王姓负责人的电话反映此事,对方表示,接受采访需经领导同意,并给记者提供了一个办公电话,但记者多次拨打均无人接听。

2016年11月29日,现代快报记者将此事反映给了安徽省住建厅,安徽省住建厅规划处一位负责人表示,对于记者所反映的情况,目前还需向当地监管部门核实调查,但可以肯定的是,在未拿到《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前提下,施工肯定是违规的。

“拿到《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前提,是必须要拿到《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如果前面一个证没拿到,那就代表两证都缺失,建设单位是不能进行施工的”,该负责人表示。

截至发稿前,安徽省住建厅信访投诉办一位工作人员通过电话告诉记者,他们已就此事向滁州市建委进行了通报。

“我们已把情况反馈给滁州市建委,他们工作人员表示要向主要领导汇报后,再向厅里汇报,目前还没有具体结果,我们会持续关注此事。”

对于此事,现代快报记者还将继续跟踪。